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 9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2020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

（三）2020 年 4 月 24 日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在浙江省金华市尖峰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的监事 5 名，全部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 5 票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天赐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通过了公司《2019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会议认为该报告全面地反映了 2019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通过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利

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客观真实，决策程序合规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；未发现公司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决策损害股东合法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该预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5、通过了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（3）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确认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7、通过了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三、相关附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